

中国人民银行汉中市中心支行

2017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特公布中国人民银行汉中市中心支行(以下简称汉中中支)2017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工作情况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它需要报告的事项等七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止。如对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人民银行汉中市中心支行联系,地址:汉中市劳动西路西段,邮编:723000,电话:0916—2214801,电子邮箱:hzbgs520@sina.com)。

第一部分: 工作情况概述

2017年,汉中中支政务公开工作在西安分行的指导下,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积极探索、大胆实践,促进了政务公开工作稳步、深入发展,树立了基层央行依法行政、规范履职、高效便民的良好形象。

截至2017年底,汉中中支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15756

条，全文电子化率达 100%。其中，行政许可类信息 15752 件，占比 99.97%，工作动态类占 0.03%。

第二部分：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一是强化组织领导，建立政务公开长效机制。2017 年 8 月中支领导班子分工变动，及时调整了中支政务公开领导小组。目前中支已成立了以单位负责人为组长，相关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务公开领导小组。下设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安排、部署、协调、指导中心支行的政务公开工作。各县支行也成立了相应的政务公开办事机构，从上到下形成了党委统一领导、分管领导主抓、办公室协调、纪检监察监督、各部门分工负责的工作架构。

二是加强内控，增强政务公开制度保障。利用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换证审查之际，对政务公开方面的工作纳入认证体系文件，建立了量化和可测量的质量目标，形成了预防、监督和自我改进的科学管理机制，为做好政务公开工作提供了有效的内控保障。

三是防范风险，保证公开内容无失泄密隐患。比照公文运转流程，制作了《政府信息公开审核表》，对在西安分行互联网子网站的公开信息，实行信息员—科室负责人—政务公开日常工作部门—法律办和保密办“四级”审核制，切实防范政务信息公开中的失泄密风险。建立政府网站发布登记

簿，规定发布的信息应在审核后逐条登记，确保“一事一审”，保证“先审查、后公开”。

四是对照简政放权新要求，加强窗口服务标准化建设。针对外汇管理体制的重大改革，重点梳理外汇管理审批事项，梳理基层央行权力清单。制定《中共中国人民银行汉中市中心支行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加强窗口服务标准化建设的实施案》，同时对账户、金融消费权益保护以及外汇服务等14项对外办理事项，认真梳理并制作对外办结业务事项表，公开项目类别、承办部门、法定办结时限和承诺办结时限，提升综合政务服务水平。同时，积极开展便民惠民服务，新购征信报告自助查询机，辖区11县区个人信用报告自助查询实现了全覆盖。

第三部分：依申请公开、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17年汉中中支无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申请。汉中中支建立了信息公开审查机制和程序，明确对于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金融信息不予公开。

第四部分：申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举报投诉情况

2017年，汉中中支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和举报投诉情况。

第五部分：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减免情况

2017 年，汉中中支无政府信息公开收费及减免事项。

第六部分：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

总体来看，汉中中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及时、规范，但是也存在一些不足。主要表现在政府信息公开渠道需要进一步拓展。2017 年，汉中中支将根据法律法规及相关制度要求，进一步扩大政府信息公开范围和内容，对原有的政府信息公开目录等进行补充完善，保证公开信息的完整性和准确性，同时，按照总、分行要求，重点做好执法信息公示工作。

第七部分：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2017 年度人行汉中中支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